

##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深交所关注函的回复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4日收到中小板关注函【2019】第333号（以下简称“关注函”），公司现就有关情况向深交所报告并回复如下：

1、请说明近期公司董事、监事离职的具体原因以及上述人员的离职是否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如是，请你公司说明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拟采取的具体措施并充分提示风险。

回复：（1）近期公司董事、监事离职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陈文才先生、张斌先生、独立董事张敏先生及监事相恒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

陈文才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长、董事、法定代表人及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张斌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张敏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独立董事及相关专业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相恒祥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其担任的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经向陈文才先生、张斌先生、张敏先生及相恒祥先生逐一核实，上述人员回复称，其离职原因与公告中披露的原因一致，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事项。

（2）上述人员离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有关规定，上述人员的辞职在公司股东大会补选空缺后方能生效，在此之前，上述人员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内部控制制度的规定继

续履行职责。为了确保公司后续的规范运作及稳步运营，公司董事会已提名王铁林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韩桃子女士、谢文彬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公司监事会已提名王广旭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

公司两大主体产业微细漆包线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分别由公司子公司珠海蓉胜超微线材有限公司和贤丰（惠州）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承载，两个子公司的治理结构完备、内部控制制度健全、人员稳定且均正常履职，生产经营仍正常有序地开展。上述人员离职未对公司及两个子公司的实际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你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目前由陈文才代为履行，请说明陈文才辞职对你公司信息披露的影响以及你公司此后信息披露工作、董事会秘书聘任等事项的计划安排。**

**回复：**公司董事会秘书职位一直由陈文才先生代为履行职责，公司目前信息披露工作有序，公司将继续严格根据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深交所发布的细则、指引和通知等相关规定，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将与相关主管部门保持及时、顺畅的沟通，陈文才先生的辞职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没有影响。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的同时，已积极通过各种途径进行选拔招聘，并计划于近期聘任符合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的人选。

**3、你认为应当说明的其他事项。**

**回复：**除公司已经披露的信息外，公司不存在应予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将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诚实守信，规范运作，及时、准确、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贤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9月9日